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120.81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66.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592.15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22.99 亿元。上述三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 735.95 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除上述三类担保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1、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福州海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海坤”）接受福建盼盼投资有限公司提供的25,194.66万元的债权转让融资，期限至2023年7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公司以其持有40%权益的参股子公司长汀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汀嘉泰房地产”）作为共同还款人，公司持有50%权益的厦门臻晟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臻晟荣”）以其持有的长汀嘉泰房地产8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公司持有99.8602%权益的子公司苏州鸿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鸿光”）接受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提供的85,000万元融资展期，期

限至2023年5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以苏州鸿光名下土地提供抵押及苏州鸿光100%股权质押，公司以持股36%的参股公司常州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36%的股权质押，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苏州璞阳建设实业有限公司、苏州煜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由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3、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沈阳光烁恒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光烁”）接受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省分公司提供的10,100万元债务重组展期，期限至2022年12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以沈阳光烁名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4、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衢州丰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丰光置业”）接受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75,000万元融资展期，期限至2024年3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以衢州丰光置业名下土地提供抵押，以衢州丰光置业100%股权质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5、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肇庆市昊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昊阳”）接受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64,940万元融资展期，期限至2024年9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公司全资子公司阜阳光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名下房产提供抵押，以阜阳光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6、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中山市东升光旭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升光旭”）接受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提供的29,200万元融资展期，期限至2025年10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东升光旭以其名下土地、在建工程提供抵押，以东升光旭100%股权提供质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7、公司持有17.09875%权益的子公司福建登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登云房地产”）接受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公司提供的225,600万元的债权转让融资，期限至2024年6月，同意作为担保条件：福建登云房地产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及福建登云房地产另一股东象屿地

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地产”）以福建登云房地产100%股权提供质押，两方股东对该笔融资各提供50%连带责任担保，即公司为福建登云房地产提供112,8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按照担保责任调配资金，福建登云房地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2年4月29日和2022年5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局第三十五次会议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2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1,500.0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198.2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79.92亿元，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221.88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司2022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2022年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本次使用前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前 剩余可使用 余额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	1198.2	592.15	606.05
		<70%	79.92	22.99	56.93
合计			1278.12	574.48	714.64

注：实际担保余额以融资放款时点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福州海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田华强；

注册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鳌峰村龙峰商贸大厦三楼305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9,256.08	709,014.52
负债总额	732,125.39	706,851.36
长期借款	60,000.00	60,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672,125.39	646,851.36
净资产	-2,869.31	2,163.16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0,118.77	11,028.74
净利润	-17,192.98	5,032.48
利润总额	-19,416.04	6,077.33

其它情况：经查询，福州海坤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苏州鸿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25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胡雨波；

注册地点：苏州市吴中区石湖西路188号万达广场西楼（苏州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吴中分园）1301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股东情况：苏州月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公司间接持有苏州鸿光权益99.8602%。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13,780.41	558,829.29
负债总额	950,505.32	624,696.88
长期借款	0.00	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950,505.32	624,696.88
净资产	-36,724.91	-65,867.59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41	358,110.03
净利润	-37,353.73	-29,142.68
利润总额	-1,236.00	-18,622.61

注：如上表中合计数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其它情况：苏州鸿光因流动资金不足、无力偿还所欠债务导致债务违约，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债务清偿及相关债务展期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苏州鸿光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其相关债务展期顺利进行。

（三）沈阳光烁恒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5月29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刘茂云

注册地点：辽宁省沈抚示范区金枫街75-1号0301；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股东情况：大连阳光城宏隆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阳光城（辽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70%股权，沈阳同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30%股权（不参与经营），公司持有其100%权益；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9,946.22	232,293.22
负债总额	221,395.70	234,324.85
长期借款	0.00	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145,850.42	233,777.27
净资产	-1,449.48	-2,031.62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9.50	53.33
净利润	-1,267.08	-582.15
利润总额	-793.09	-579.84

注：如上表中合计数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其它情况：沈阳光烁因流动资金不足、无力偿还所欠债务导致债务违约，被列为

失信被执行人，目前正积极与各债权人沟通债务清偿及相关债务展期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为沈阳光烁提供担保是为了保障其相关债务展期顺利进行。

(四) 衢州丰光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1年4月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桂国锋；

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九华北大道333号685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等；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等；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历光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8,315.74	331,256.16
负债总额	270,257.11	321,670.41
长期借款	59,000.00	29,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211,257.11	292,659.04
净资产	8,058.63	9,585.75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3,058.63	1,527.12
利润总额	3,058.63	1,538.49

注：如上表中合计数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其它情况：经查询，衢州丰光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 肇庆市昊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7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潘贵平；

注册地点：肇庆市江滨二马路4号5层505室；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昊景阳光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2,242.90	540,410.12
负债总额	524,598.62	553,023.78
长期借款	86,309.00	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438,289.62	553,023.78
净资产	-12,355.72	-12,613.66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85.98	25.58
净利润	-11,235.28	-257.93
利润总额	-14,553.19	-172.55

注：如上表中合计数存在差异，主要系四舍五入导致存在尾差。

其它情况：经查询，肇庆昊阳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 中山市东升光旭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06月2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7,455.2478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雅俊；

注册地点：中山市东区长江路6号弘业大厦4层03号之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子公司全满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84,976,311.76	1,302,174,034.13
负债总额	926,379,080.40	944,490,466.99
长期借款	294,000,000.00	136,790,0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	631,984,295.49	807,299,468.22
净资产	358,597,231.36	357,683,567.14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2,440.70	284,794.96
净利润	-7,330,527.58	-913,664.22
利润总额	-7,330,527.58	-913,664.22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34,742.16	599,864.83
负债总额	543,603.67	609,752.61
长期借款	60,000.00	225,600.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1,900.00	1,900.00
流动负债	483,384.01	384,152.61
净资产	-8,861.52	-9,887.78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540.50	2.01
净利润	16,976.33	-1,026.26
利润总额	18,088.57	-906.24

三、本次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福州海坤担保金额25,194.66万元，期限至2023年7月，担保条件：公司以其持有40%权益的参股子公司长汀嘉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汀嘉泰房地产”）作为共同还款人，公司持有50%权益的厦门臻晟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臻晟荣”）以其持有的长汀嘉泰房地产8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2、苏州鸿光担保金额85,000万元，期限至2023年5月，担保条件：以苏州鸿光名下土地提供抵押及苏州鸿光100%股权质押，公司以持股36%的参股公司常州光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36%的股权质押，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惠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苏州璞阳建设实业有限公司、苏州煜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由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反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3、沈阳光烁担保金额10,100万元，期限至2022年12月，担保条件：以沈阳光烁名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4、司衢州丰光置业担保金额75,000万元，期限至2024年3月，担保条件：以衢州丰光置业名下土地提供抵押，以衢州丰光置业100%股权质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

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5、肇庆昊阳担保金额64,940万元，期限至2024年9月，担保条件：公司全资子公司阜阳光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其名下房产提供抵押，以阜阳光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提供质押，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6、东升光旭担保金额29,200万元，期限至2025年10月，担保条件：东升光旭以其名下土地、在建工程提供抵押，以东升光旭100%股权提供质押，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7、福建登云房地产融资总额225,600万元，公司担保金额112,800万元，期限至2024年6月，担保条件：福建登云房地产以其名下部分土地及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及福建登云房地产另一股东象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象屿地产”)以福建登云房地产100%股权提供质押，两方股东对该笔融资各提供50%连带责任担保，公司按照担保责任调配资金，福建登云房地产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120.81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66.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592.1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25.5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22.99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2.64%。上述三类担保合计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35.9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404.5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逾期担保情况参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公司债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8)，诉讼担保情况参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五、备查文件

担保的相关协议。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